

# 关于在学生生活园区正式实行 垃圾分类集中投放及定时定点管理的通知

各位同学：

《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已于2019年7月1日正式立法并实施。根据《条例》有关规定，个人混合投放垃圾，最高可罚200元；单位混装混运，最高则可罚5万元。有关违法信息将同步归集到本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。

根据垃圾分类工作要求和学校各学生生活园区实际情况，学校从2020年8月31日起，撤除原来放置在各宿舍楼道口的垃圾桶和园区道路果壳箱，结合同学出行路线和生活作息习惯，在各园区主要出入口、人流量集中区域设置垃圾集中投放点及定时投放点共计27个（具体分布情况表见文末附件）。

在集中投放点开放时段内，学校安排垃圾分类督导员进行现场监督指导，确保大家按照四分类要求进行垃圾投放；在非投放时间段，垃圾桶盖不能开启投放。学校将通过摄像头对违规行为进行抓拍取证，违规抓拍结果将在一定范围内曝光，并通报院系和学工部门，情况恶劣的将交由城管执法部门责令改正。

依法垃圾分类，共建美丽校园，是新时代每位学生义不容辞的责任。希望每位同学都能主动学习和了解生活垃圾分类知识，自觉树立劳动观念，从宿舍源头做好垃圾分类并按照要求准时准点投放。做知法懂法守法的上海公民，成爱校护校美校的复旦青年，大家努力共创美丽校园！